

## 基隆市議會第 20 屆第 3 次定期會議案彙編

目錄	案 由
第一審查會（合計 39 案）	
1	為擴充民力及促其年輕化，建請市府參照桃園市、新北市，逐步提升本市民防人員的福利待遇，以吸引更多熱血青年志願加入，警民合作，一起守護地方治安維繫社會安定。
2	「基隆市道路命名暨門牌編釘自治條例」修正案。
3	建請市府積極於七堵區覓尋事當地點設置基隆市第二座身障洗車中心，以嘉惠弱勢團體增加就業機會。
4	本市七堵區永平里里民活動中心自民國 95 年興建迄今已逾 20 年，且須與七堵區圖書館共用，空間已不敷需求，建請市府規劃改建，以嘉惠民眾。
5	為增添公園風貌，賦予創作新生命，建請市府於公園內增加石頭彩繪藝術裝置，讓公園景點更豐富、更有特色。
6	為體恤本市警察同仁執勤辛勞，建請市府於各分局增設廚工人員並編列相關經費，以持續完善照顧制度及執法環境，為警察提供維持治安堅強後盾。
7	本市七堵區為基隆面積最大的行政區，地處交通連接樞紐，周邊運輸便利，為便利民眾洽公，建請市府規畫將市政大樓搬遷於七堵區，進而帶動都市再生。
8	有鑑於新聞上屢傳社工執行業務時遭受暴力事件，建請市府能研討社工人員保護機制及待遇調整，藉此鼓舞社工人員士氣，建立優質工作環境。
9	建請市府針對公園場域妥善維護及清潔，並檢視園區是否有清潔設備設置，以避免造成髒亂，影響市容及民眾使用權益。
10	為降低警察人員風險，保障執勤安全，建請市府能研議加強派出所相關防護措施，以防堵衝撞，避免憾事發生。
11	新豐街區域列入天外天焚化爐補助回饋金。
12	電動機車專案辦公室業務與執行成效說明。
13	雨季結束夜間噪音車輛再度出現，建請市府說明：1. 本市移動式噪音偵測設備及人力之數量；2. 「基北北桃環保交流合作平台」對於噪音車輛管制之成效；3. 本市環保局及警察局針對噪音車輛之協作方式。
14	部分洗車業者、自助洗車場將洗車廢水排放/導流至雨水溝，最終排放至自來水公司取水的基隆河。建請市府研議洗車美容業者、自助洗車場之污水排放輔導辦法，並加強輔導，減少河川污染源。
15	建請市府人事處提供市府「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作業注意事項及申訴管道」等職場霸凌防治之事前防治管理規範，並研議將其公告於法規系統中。
16	有關暖江兒童公園前於 113 年 3 月 22 日辦理該案兒童遊樂設施設計前說明會，廠商於說明會期間表示將納入在地居民建議作為設計考量，擬請市府說明後續相關說明會場次及發包情形相關作業之進度。
17	為推動月經平權、破除月經貧窮，經查衛福部「小紅帽的月經友善地圖」，本市所提供之據點僅 12 處，顯與市政會議與性平會議之決議有高度落差。敬請市府：（1）說明本市月經平權推動狀況、（2）本市仍提供服務之提供點位彙整並盡速登錄月經友善地圖、（3）說明各國中小執行情形。

18	市府已宣布成立「親子照護 LINE 線上諮詢平台」試辦，於晚間八點至隔日上午八點及周末假日提供家長醫療即時諮詢，嘉惠許多家有嬰幼兒之家庭。然此平台雖為諮詢性質，但仍涉及各醫療機構之跨科別醫、護人員二十四小時輪班規劃，建請市府說明：(1) 平台開放擴大使用之進程、(2) 平台運作機制、(3) 相關法制面設計、(4) 相關預算之規劃。
19	建請市府研議本市社福優待卡使用功能與項目擴增之可行性，增加社福優待卡便利性，落實鼓勵長者與身心障礙者『走出戶外、舒展身心』之政策初衷。
20	建請市府研議增編各里巷道修繕經費之可行性，以完善本市道路環境與維護市民交通安全。
21	建請市府研議針對本市長期照顧服務人員增辦手語培訓等進修課程，與加強協助聾啞人士取得照服員資格；同時，重新檢視本市聾啞長者之安置與照顧環境是否完善，以建置完善社會安全網。
22	本市為淨化城市空氣，推廣電動機車政策深受市民肯定與熱烈支持回應，惟舊機車報廢補助部分，因民眾倘因工作、婚嫁於 109 年前入籍本市，只是因故沒有遷移舊車車籍，倘戶籍車籍為同一人，市府對於報廢補助應採從寬認定，應給予補助，以落實汰舊換新之環保政策。
23	建請市府研議將本市義交大隊協勤費(維持交通勤務費用)提升至每小時 250 元，以符合實際需求。
24	建請市府環保局增設聲音照相科技執法設備，也在各行政區檢舉熱區布建「AI 科技改裝排氣管辨識系統」，加強稽查告發違規改裝排氣管車輛，以期能有效改善本市居住安寧品質。
25	信義區東信路與東光路口大、小車禍頻傳，甚至發生死亡車禍，建請增設測速照相機，杜絕闖紅燈及車速過快而發生憾事，以保障人、車之安全。
26	實踐路 253 巷口至台鐵五堵貨場再至摩天鎮沿路，經常性被民眾亂丟垃圾，影響市容，建請環保局於此路段增設監視器數支取締違規者，實現垃圾不落地。
27	七堵區原住民活動中心場地多年未整修，牆壁斑駁、遇雨漏水，建請編列經費整修。
28	研議七堵區長安街籃球場公園於假日期間放置流動廁所，以維衛生。
29	請相關單位針對基隆市里鄰編組進行調整，適當分配各里戶數，減少資源不均之福利落差或重疊等現象。
30	建請儘速展開市政府辦公大樓規劃及興建工程，提供市民便利的諮詢及洽公環境。
31	為提升生育率及生育健康照護，全台現有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台中市、嘉義市等縣市已設有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建請基隆市政府研議新增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嘉惠市民。
32	殯葬所四號家祭室旁環保金爐處，其地面高低落差導致民眾踩空甚或受傷，建請市府儘速處理以維安全。
33	殯葬管理所 3 樓路面不平，下雨過後常有積水，建請市府儘速協助路面平整以利民行。
34	建請市府於殯葬所景行廳及慈暉廳前地面畫設靈車專用停車位置。
35	本市老年人口數佔總人口數近 2 成，為鼓勵長輩多搭乘大眾運輸出門活動、增進身心健康，建請市府研議參照新北市擴大敬老卡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使用範圍(包括市區公車、捷運、台鐵)及相關扣抵方案，並以北北基為使用搭乘範圍，編列預算補助敬老卡以嘉惠長者。

36	本市中正路 160 號至 62 甲快速道路路口對面的東岸碼頭圍牆漆面褪色、壁面佈滿青苔，影響當地市容，建請市府與相關權責單位研議，加以清洗並重新彩繪美化以提升市容景觀。
37	天外天資源回收（焚化）廠焚燒垃圾排放空氣污染，目前回饋金補助僅分配給信義區內圍九里及外圍十一里，但中正區新豐、新富兩里位於焚化廠周圍，同屬於回饋金區域劃分範圍，應享有同等權利，建請市府與相關單位協調，重新研議調整回饋金補助範圍，將新豐、新富兩里列入並比照辦理。
38	為鼓勵民眾養成減塑習慣，建請市府研議參照各縣市辦理『市場消費集點抽好禮』減塑活動。
39	建請市府研議參照各縣市政策並擬訂施行辦法，凡設籍居住本市年滿 70 歲以上獨居老人，並符合低收入戶或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分之一，經申請後審核確有服務使用需求，就可享政府比例補助安裝，以提升獨居長者居家生活安全，避免憾事發生。
第二審查會（合計 9 案）	
1	本市 113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2	財團法人基隆市文化基金會 112 年度決算案。
3	市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計 2 家(財團法人基隆市體育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基隆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 112 年度決算案。
4	內政部核定補助「地方警察機關辦公廳舍待勤處所整(修)建 2 年中程計畫，本市警察局第一分局南榮路派出所廳舍待勤處所整修」墊付案。
5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核定補助辦理「113 年補助地方政府發展兒童事故傷害防制宣導計畫」墊付案。
6	交通部核定補助辦理「基隆南港間通勤軌道建設計畫-第二階段(八堵-基隆)可行性及捷運整體路網評估研究」墊付案。
7	衛生福利部核定辦理「113 年度兒童、少年、婦女及家庭專科社會工作師督導訓練計畫」墊付案。
8	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基隆市 113 年高齡志工靈性照顧隊扶持計畫」墊付案。
9	市府擬處分出售本市信義區中正段三小段 25-1 地號等 9 筆市有畸零地案。
第三審查會（合計 101 案）	
1	建請市府啟動彩色屋頂計畫，規劃基隆港區斜屋頂補助計畫，由都發處設計屋頂建造樣本讓民眾申請，以利民需。
2	建請市府編列港景及市景彩色斜屋頂計畫補助預算，並積極向中央申請專案補助，嘉惠市民。
3	八堵路圓環處應多種植色彩繽紛草花。
4	碇內龍門谷及東勢坑產業道路雜木路樹應定期修剪。
5	暖江橋增設光雕及連接人行陸橋旋轉梯增加遮雨棚事宜。
6	本市主要道路面層破損情形嚴重，如七堵區明德一、二路、工建西路、仁愛區忠一路、中正區信義區信二路等，已影響民眾行車安全，請市府全面檢視並重新鋪改善，以維行安。
7	本市受限於先天地理條件環境不佳，地狹人稠，導致主、次要道路人車爭道情形非常嚴重，且目前本市路口一般行人號誌秒數辨識度較低，致民眾穿越路口有安全疑慮，為讓市民能更清楚辨識行人號誌，請市府於本市易肇事路口全面更換大型之行人專用號誌，以降低行人事故意外發生。

8	建請市府全面檢測七堵區所有橋梁，在地震後是否有結構損壞的情況，以保障來往大、小車輛及民眾的安全。
9	七堵區東新街通往福基煤礦路上兩旁邊溝，堆積如手臂粗的樹枝混雜落葉和淤泥，阻礙溝渠水流，建請市府相關主管單位，在梅雨季節來臨前儘快清除，避免造成淤積淹水的情況發生。
10	碇內國中(源遠路 152 巷側)公車候車亭改善。
11	暖江橋頭(暖暖往碇內源遠路 78-1 號旁)公車候車亭改善。
12	源遠路碇內郵局人行道(含小葉欖仁路樹移植)及公車候車亭改善。
13	有關本市各產業道路鋪面修復乙案。
14	有關本市地質敏感區域進行巡查乙案。
15	有關暖暖街 281 巷後續協調乙案。
16	建請市府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加速推動低底盤無障礙電動公車汰換，以嘉惠長者、身障者及幼兒。
17	民眾反映正義路 2 巷(中正山莊門口至 48 號)道路路面老舊不平，影響通行安全，建請市府研議此路段重新刨鋪以利民行。
18	本市屬多雨氣候型態，建請市府研議正濱國小至海大附中的人行通道增設雨遮設施，以提供學童安全、便利的通學空間。
19	中正區行政大樓至要塞司令部人行道串聯計畫現正施工中，待完工後將大大提升道路人行環境，但行政大樓後方對面擋土牆牆面老舊、色彩斑駁影響整體景觀，建請市府研議待人行道完工後加以彩繪美化，為地方帶來全新視覺風貌。
20	本市百福公園第二期再生計畫目前仍停滯未見動工，市民多有關心，建請市府單位能加快進度讓工程能順利如期完工，避免場域荒廢造成民眾疑慮及肇生危安風險。
21	建請市府於百福公園第二期改善計畫中，將寵物遊樂設施納入，提供毛小孩活動空間，打造城市友善動物環境。
22	有關本市老舊建築物較多且未妥善維護易造成坍塌衍生危安，建請市府應加速推動都市危老重建執行，以維護民眾居住安全。
23	為活化市區用地，同時倡導減碳環境，建請市府規劃開元停車場拆除後設置車棚綠能、汽機車充電樁及電池交換站，以便利民眾電動交通工具使用。
24	近來台灣地震頻傳，本市許多老舊社區建築因結構內含氯離子(俗稱海砂屋)，導致鋼筋裸露影響安全，建請市府能研議與中央協調放寬容積獎勵辦法，以利推動後續改建，消弭市民居安疑慮。
25	為鼓勵市民共同參與地方建設，提昇生活品質，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本市認養路燈，不僅使路燈可以保持正常效能，也可節省公庫開支，騰餘較多經費從事其他地方建設。
26	基隆是一座具有山、海、港及豐富人文歷史薈萃的都市，近年為因應政府國際商埠政策而致力開拓海洋觀光，建請市府亦應同步重視七堵山區產業發展，打造屬於台灣頭山海港城的風光與魅力。
27	為提升本市觀光旅遊品質，打造現代山海港都風貌，建請市府研議規劃設置「水舞秀-音樂噴泉」並融入本市人文特色定期演出，以提升觀光環境品質。
28	有鑑於本市捷運延伸案業已進入執行階段，為期能為七堵周邊地區後期招商等相關工作能順暢，建請市府於七堵區設置專案辦公室(七堵聯絡處)，以供民眾周知工程後續進度。



29	有關捷運延伸至基隆運輸建設相關事項，建請市府能積極持續推動，並將進度定期定時公布以供市民了解，以提升本市生活品質及產業發展。
30	為打造優良步行空間，建請市府參考先進國家道路設計理念，將人、車動線妥善規劃，並導入植栽景觀庇護概念，提升整體用路環境。
31	為促進本市觀光休閒及提倡共享運具概念，建請市府研議於基隆河七堵區段觀光自行車道設立「電動共享運具- YouBike」，以滿足民眾需求。
32	為提倡友善動物環境，倡導生命教育理念，建請市府能依據「動督盟」建議標準，於百福公園規劃設置「寵物公園」，提供充足活動空間。
33	建請市府研議本市八斗街 122-1 號旁公共廁所結構改善之可行性，以維當地公共與遊客、漁民人身安全。
34	建請市府重新檢視連結台灣本島與和平島間「和平大橋」之結構安全，並儘速針對損壞部位進行修繕，以維護在地公共安全。
35	建請市府重新檢視、盤點並釐清本市中正區新豐街 303 巷內屬「既成道路」之範圍，以利當地道路規劃、改善及管理，保障在地居民交通權益。
36	建請市府研議本市中正路/祥豐街/北寧路路口行人空間規劃相關事宜，以維護在地居民與學生之人行權益與安全。
37	建請市府盤點本市中正區新富里內可用之土地空間，妥善規劃足量停車空間，以維護在地居民交通權益，遏阻當地違規停車之情形。
38	請市府於本市役政公園與興隆寺後方增設公廁及洗手台，以供運動與觀光休憩民眾使用。
39	有關基隆市兒童遊戲場（原中正亭溜冰場）俟相關設施完工後，應增設遮雨空間及廁所洗手空間便利民眾雨天中使用。請市府應加速工程進度，以嘉惠本市兒童及運動市民。
40	為落實本市有愛城市政策，體現具體有效保護兒童，建請市府儘速於各學校周邊將交通號誌改為行人時相專用號誌，以確保學童通學安全。
41	近因地震頻傳，信義區信二路 174 巷 160 號旁路面掏空龜裂、土壤已有空隙，為避免雨水灌入造成下方擋土牆承受額外水壓，危及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建請市府儘快協處，以利民安。
42	信義區信二路 174 巷 160 號旁巷道側壁之擋土牆已有裂縫孔隙 且有滲水現象，建請市府安裝監測儀器，定時監測擋土牆是否穩定，以維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43	信義區東明路(含 77 巷)、中興路、信一路 96 巷、義五路 13 巷、8 巷等路面破損凹凸不平，建請市府研議協助重新刨鋪，以維民眾通行安全。
44	信義區孝德里東峰街 96 巷口田園調布社區旁公車停靠站缺乏候車亭，候車民眾須忍受日曬雨淋，建請市府研議增設。另請市府於東信路 50 號前 7-11 德信門市騎樓，及信一路 132 號前放置愛心候車椅，以打造友善舒適的候車環境。
45	信義區多處道路、巷道路幅狹小，建請市府研擬電線、纜線地下化，並移除電線桿，增加路幅空間，以解決交通阻塞問題及保障用路人的安全。
46	信義區孝德里福民街 60 號至 178 號及義幸里中興路 18 巷 14 號前路燈燈桿嚴重傾斜老舊、電纜線雜亂建請市府儘速協處或更新，以維護民眾居住及行的安全。
47	建請市政府落實推動無障礙環境，騎樓整平、公共空間路面無障礙改善措施，以維護輪椅族、身障人士及推娃娃車家長行的安全。
48	建請基隆市政府為本市公車處司機編列健檢預算，以便照顧員工 並同時保障乘客搭車的安全。

49	建請交通處轉請台鐵將深澳線的火車班次能跟基隆站串聯，讓北海岸火車的運行能連貫起來，不只對沿線觀光有助益，同時對台鐵的營運效率將大大提升。
50	東和大樓暨東和商場輔導拆遷。
51	炭仔頂旭川河上明德、至善、親民三大樓輔導拆遷。
52	活化旭丘公園與周邊登山路徑。
53	強化基隆市因應國際旅客之英文服務量能。
54	盤點基隆市人車衝突熱點設置「行人專用時相」。
55	以球子山燈塔為核心打造基隆西岸觀光廊帶。
56	城際轉運站預備啟用期之預告、宣傳與後續追蹤。
57	市區特定道路與停車場於假日或尖峰特定時間採用高收費或累進式收費。
58	經查八堵路道路品質提升計畫工程標案已四次流標，建請市府工務處說明流標原因及提供標案檢討會議決議事項。
59	碇內吊橋除暖暖居民休憩使用外，也是基隆河自行車步道範圍，修繕完工後也會有自行車使用者經過，建請市府擬定碇內吊橋人車管制/載重管制方案，以增加吊橋使用上的安全。
60	海砂屋抗震強度不足，建請都發處提供本市海砂屋名單，並研議海砂屋輔導改善之機制。
61	暖暖區多處道路破損，建請市府改善。
62	建請市府確實召開過港路道路品質提升計畫施工前管線協調會議，以降低各式管線降埋、調整所致之交通影響。
63	查第 20 屆市議會第 2 次定期會審議通過 113 年度預算之附帶決議及辦理事項情形，建請市府工務處提供人工草皮暨地坪改善工程各項執行情形，含人工草皮建置評估及管理維護機制、預算執行情形及人工草皮暨地坪改善執行地點。
64	基隆市公車預計今年虧損將達 21 億元餘，建請市府說明營運改善策略並提供相關資料。
65	建請市府說明基隆市暖暖區暖暖街 281 巷金如邑社區及過港路 10 巷羅傑摩爾社區後方山坡崩塌案處理情形。
66	建請市府說明大武崙沙灘及潮境公園保育區海域安全管理精進作為。
67	花蓮 0403 強震後，暖暖地區超過 30 年以上之房屋為數不少，經查內政部法規保障既有住宅耐震安檢經費相關補助，建請市府都發處說明從 2017 年開辦以來辦理成效及情形。
68	本市許多社區道路因私人產權問題，非市府管轄道路，導致公部門長年無法主動介入刨鋪，民眾苦不堪言；市府欲比照台北市「道路認定委員會」建立審議機制，建請市府說明本案政策進度、預算編列之原則、分階段實施之規劃。
69	北寧路鄰近海洋大學正門段之人行地下道建體水泥磁磚崩落、鋼筋裸露、年久失修，致使行人安全堪慮，該處進出校區師生眾多，建請市府盡速改善。
70	有關基隆捷運第二階段工程之可行性評估已獲行政院核定經費補助 1950 萬。然不論是路線 A（行經安樂區進入市區）或路線 B（行經仁愛區進入市區），都涉及巨額工程建設與用地取得經費，恐非基隆市財政足以負擔之地方建設。建請市府就可行性評估案將基隆捷運第二階段工程之功能定位由「通勤需求」發展為「首都圈城市發展與國土規劃治理」，以利爭取中央經費分擔。

71	為加速改善都市整體防災、居住安全、生活環境品質，建請市府參酌新北市「簡易都更」機制，研議本市簡化都更程序、提出適當獎勵，供民眾有較具彈性的選擇，除加速老舊建物改建外，亦可重建後環提升境品質（如退縮人行步道、降低建蔽率等）。
72	碇內吊橋因吊索斷裂封閉長達 19 個月嚴重影響民眾運動休憩，已引起高度民怨，日前工務處雖已辦理說明會，但民眾仍多有疑慮。敬請市府至完工前每雙月提供工程進度說明予本會。
73	行政院日前已通過「行人交通安全設施條例草案」，該法案除規範行人友善區之劃設與公告，更規定公用事業設施（如電信箱、消防栓、郵筒等）影響行人通行時，地方主管機關應協調使用單位擇定遷移位置或拆除。建請市府偕同相關公用事業單位提報本市擬改善之點位，並及早規劃優先改善措施。
74	研議調和街海科館轉運站供八斗山莊社區停車場地，嘉惠區民並維交通及社區安全。
75	研議七堵區明德三路「幸福人生」社區對面候車亭，往後(百福車站方向)移置，以利乘客下車後得以行走斑馬線穿越馬路。
76	北北基為共同生活圈，七堵、汐止往返的民眾眾多，尤其是至國泰醫院就醫的民眾，需輾轉數個交通工具才能抵達，建請公車處規劃增設百福社區至汐止區的公車路線，並將國泰醫院站規劃於內。
77	七堵區泰安路 157 號至姜子寮步道間尚無設置路燈，此處經常有民眾運動，尤其接近傍晚間視線昏暗，行經該路段之用路人及行車者暴露在危險中，建請相關單位沿路增設路燈，確保民眾安全。
78	瑪友農路間照明設備不足，建請相關單位增設路燈，維護居民出入安全。
79	大德路 30 號至百福火車站間人行道破損不堪，人行路樹過於密集且路樹與圍牆牆面間距不足，造成使用輪椅及嬰兒車之民眾不便，需繞道而行，建請相關單位與中央申請經費改善，並提升安全的步行環境。
80	通往瑪陵、友蚋之間的大成街 S 彎道處，此路段坍方已久尚未修復，且坍塌處位於轉彎處，僅使用三角錐警示實屬危險，建請相關單位加快維修速度，提升用路人安全。
81	基隆機車考照練習場地屈指可數，建請基隆市政府與各區公所積極尋找場地，規劃為標準、清楚、安全之考照練習場，並參考其他縣市推動多功能練習場地、行動監理車等服務。
82	基隆市公車站牌、路面交通標誌等，因多雨氣候常有青苔附著，導致牌面資訊難以辨識，建請相關單位定期清洗，避免青苔造成識別度降低。
83	近期地震、強降雨頻繁，本市路面多處有隆起、凹陷等情形，建請市府相關單位派員巡視檢查並修繕，預防交通事故發生。
84	建議基隆市政府積極活化東、西兩岸，增添觀光亮點及推動民宿業，發展多元化的旅遊路線。同時推動一日、二日周遊券，結合交通、住宿優惠，創造觀光旅遊動機及性價比，帶動旅客回流提升觀光產值。
85	外木山因近期地震頻繁出現落石情形，請基隆市政府爭取加強防護措施，並研議臨海側空地，拓寬人行、自行車步道，人車分流以保障安全。
86	建請基隆市政府落實土地正義政策，積極實施市內公共設施保留地通盤檢討政策，以透明、公開之方式讓原地主能維護並主張自身權益，加速土地解編、減低市府財政負擔、促進地區發展，並協助推動恢復「國有土地於民國 5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已供建築、居住使用至今之不動產，土地面積在五百平方公尺以內部分，得按第一次公告土地現值計價購買」政策，實現「還地於民」之公平正義。

87	建請基隆市政府促進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 推動促協金補助辦法，回饋地方居民並促進城市發展，達到「市港共榮」。
88	建請市府爭取港公司西六、西八碼頭入口遷移至鄰近基隆港外港之地點，避免大型聯結車與行經中山一、二路之市民、觀光客爭道。
89	建請市府確實落實有愛城市政策，儘速比照新北市、台北市各區與市府設置快速窗口，受理民眾與地政士申請地籍謄本等日常事務便民利民。
90	本市長年陰雨潮濕，建築物外觀老舊且常有外牆磁磚剝落情形，得以基隆市城市美化自治條例第7、8條申請城市美化輔導、補助及協助，建請基隆市政府說明城市美化輔導、補助及協助之申請程序、補助標準、輔導及協助事項、審核作業等規定，相關制定進度情形。
91	五堵實踐橋、七賢橋為本市重要聯外橋梁，皆已嚴重鏽蝕，建請基隆市政府檢測並改善本市橋梁結構安全，以符合精進評等為優良之願景。
92	市民持續反映 9026、1815 客運班次不足，尤其晚上八點半過後，經常需要等候 1 至 2 小時才能順利上車回家，建請基隆市政府協助溝通改善。
93	基金三路與台二線之中央分隔島景觀植栽可改為更安全之植栽，建議市府研議置換。
94	經多次會勘，業已確定安樂高中校門前設置行人穿越線及號誌之位置，建請市府儘速提出施工期程與完工日期以符市民期待，共同維護用路人安全。
95	建請市府定時清除修整安樂區交通要道，基金一路至基金三路中央分隔島樹木，以維用路人安全。
96	建請市府調整長庚醫院正門公車站前交通號誌，移置至行人能清楚看見之處，以維行人及用路人之安全。
97	安樂路二段郵局前方及其對面路口，路面與行人步道之坡度過陡，造成輪椅族群困擾，建請市府儘速處理使坡道平緩以利輪椅族群使用。
98	本市城際轉運站旁鐵棚屋簷鏽蝕斷裂，建請市府修繕以維護市民安全。
99	有關建築基地申請建築線指示(定)之簡化方式建議一案。
100	本市都更法規不合時宜，建請儘速修正。
101	有關「合法建築物」認定標準簡化及放寬之建議一案。
第四審查會（合計 19 案）	
1	本市耗資近五億的市立體育場自動工以來，因設計結構問題導致進度嚴重落後，建請市府能嚴加督促廠商，讓施工如質如期履約完成，讓市民有一個舒適的活動空間。
2	為培養兒童從小遵守交通安全概念，建請市府能於七堵工建西路河岸步道旁研議規劃設立「兒童交通標線車輛練習場(交通學習園區)」，提供完整學習環境，厚植交安學習識能。
3	本市府爭取中央補助打造學校社區共讀站，今年將再完工 4 所，全市累計達 22 所，共讀站將學校圖書資源與社區居民共享，讓居民擁有更鄰近及便利的閱讀環境，為增進閱讀推展效益，建請市府向中央教育部爭取經費，充實各國中小圖書館藏書量資源及購置社區共讀用書，以利長期推動閱讀教育。
4	建請市府研議增編各校體育隊伍，移訓及比賽時專用運具與交通接駁相關預算，以照顧代表學校出賽之學生，有效推動本市基層體育發展。



5	建請市府研議基隆和平島考古遺址解說中心新建工程案，納入里民活動中心及停車場規劃之可行性；並針對附近和平島市場頂棚進行修建改善，以利當地文化史蹟觀旅之完善規劃。
6	暖暖運動公園增設停車場與照明設備。
7	旭丘指揮所開放參觀進度。
8	盤點基隆市各級學校因應強烈地震來襲之應變能力。
9	基隆市成立建城四百年規劃辦公室，強化和平島諸聖教堂遺址之觀光行銷。
10	主普壇重建一案。
11	建請於[和平島B考古遺址興建工程]中，結合並融入地方需求，將里民活動中心設計入空間，並協助整理和平島唯一的市集市場，多元結盟成為考古遺址紀念品及和平島特產品之販售中心，讓公共工程順利並成為繁榮地方的起手式。
12	建請市府對於舊漁會大樓與舊正濱派出所的使用有一明確之計畫並積極使用之，避免淪為蚊子館且影響地方發展。
13	目前本市營養午餐自治條例尚未被教育部核定，建請市府教育處研議將午餐輔導會納入《基隆市市立中小學學校午餐統一作業規定》中，縮短午餐輔導會空窗期，以守護學生食安。
14	基隆市國中小部分校舍建築以接近或超過50年，建請市府研議今年113年花蓮地震後校舍建築結構檢查方案，並依此次結果重新調整爭取中央教育部補助老舊校舍改建計畫之順位，並妥善利用教育基金改建，以保障民眾生命安全。
15	基隆市演藝廳有各種類別的演出，幾乎場場座無虛席，尤其是有兒童劇場及幼兒相關演出的時段更是熱鬧，但演藝廳提供給現場幼兒的增高椅墊不足，造成民眾欣賞演出時有個不愉快的經驗，建請文化局盤點增高椅墊數量，適當調整增設，友善兒童，並提高基隆市演藝廳的觀賞品質。
16	七堵市區、百福社區停車空間嚴重不足，已無腹地增建停車場供民眾使用，建請相關單位盤點明德國中、百福國中校舍及公用空間使用年限，並向中央爭取預算，將明德國中、百福國中校舍改建乙案合併地下停車場乙案。
17	基隆正濱舊漁港大樓後方土地廣大卻缺乏活化使用，建請市府單位研議規劃食魚教育場所、觀光漁市、漁市文化教育基地，並串連周邊景點，形成東岸觀光廊帶，發揚基隆漁港文化。
18	為因應本市中小學營養午餐供應廠商，遇不可抗力之因素未能持續供餐時，仍能保障學生午餐供應無虞，恰逢新學年度即將開始，建請基隆市政府採複數決標之決標方式進行招標。
19	有關疑似校園食材廠商以他廠包裝袋包裝未符標準之散裝食材，提供本市校園營養午餐食用，已涉及使公務人員登載不實、危害校園食安爭議，建請基隆市政府徹查，以維護校園食品安全。